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董事罗周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罗周彬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 .

2021年11月29日,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 董事罗周彬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现任职务	直接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罗周彬	董事	500, 000	0. 1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 2. 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 3. 拟减持股份数量: 不超过125,000股。
- 4.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5%。
- 5. 减持期间: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 6.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 7.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 事项,上述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罗周彬先生承诺遵守相关规定及上市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在锁定期届满后二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周彬先生一直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和《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的其他承诺, 未发生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 1.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罗周彬先生将根据市场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 2.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 4. 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罗周彬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罗周彬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